

证券代码：430179

证券简称：宇昂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半夏路 100 号 35 号 4 层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629,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998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除以上人员外，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周月婷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请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请审议《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但最高不超过 5,000 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最高限额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确定贷款的具体金额、贷款时间和贷款期限，并全权办理贷款所需事宜及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62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中因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丽律师、邹淑娟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1 日